

# 东莞市新闻出版局

## 东莞市新闻出版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现公布东莞市新闻出版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涵盖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东莞市新闻出版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莞市新闻出版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深入推进新闻出版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简化政务事项流程环节，全市事项标准统一、权力事项公开透明，优化政务服务；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推进电子印章、电子档案、电子证照等拓展应用，为政务服务提质增效；推动事项审批结果共享，确保政务信息高效协同，提升行政效能。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度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

（三）平台建设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省政务服

务网等网站内容更新发布，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强化监督审查机制，定期开展自查，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有序、及时有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8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仍需加强，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拓展信息公开内容及形式，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推动新闻出版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东莞市新闻出版局  
 2025年1月17日